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 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(星期二)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 2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 3人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庆磊先生主持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 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 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 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各项规定:该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 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,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报 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;在提出本意见前,未发现参与该报告编制和审 议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 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 特此公告。

>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30日